**转发中大关于开展2019年推荐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

**评审专家和更新已有专家信息的通知**

各科室、东院：

根据中大人才发展办公室的通知，我院开展2019年度推荐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专家和更新已有专家信息工作。请各科室组织本科室具有正、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老师申报。

申报条件、程序及所要提交的材料如下：

1. **申请条件概述**：

1.为人正派，做事公正，热心博士后人才培养；

2.中青年专家为主；

3.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部分一级学科可推荐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专家。可推荐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一级学科包括：地理学，地质学，海洋科学，船舶与海洋工程，纺织科学与工程，生物医学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石油与天然气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核科学与技术，图书馆、情报与档案管理，艺术学；

4.院士、学科领域和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学术带头人、有两个以上一级学科背景或有国内外博士后研究经历的专家优先。

**（二）申报程序及材料**

填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专家推荐表》及《专家账户信息表》，按要求提交至人才办。

请有意申报者于**4月2日下午下班前**将**签名**后的《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专家推荐表》纸质版提交至9号楼3楼人才办公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专家推荐表》及《专家账户信息表》[电子版发至279888938@qq.com](mailto:电子版发至279888938@qq.com)。

本通知可在医院管网-信息公告及OA中下载。

联系电话：87628034、87332678 联系人：赵老师、谢老师。

人才办公室

2019年3月26日

中山大学人才发展办公室

人才办〔2019〕159号

中山大学人才发展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推荐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专家和更新已有专家信息的通知

各学院、直属系，附属医院：

近年来，我校博士后科学基金的获资助人数及中标率稳步上升，为更好地做好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工作，现开展推荐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专家（资格条件见附件1）的工作，请各单位按照要求，积极推荐本单位的评审专家，并对已是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专家的信息进行更新。具体如下：

推荐专家和更新已有专家信息工作均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http://jj.chinapostdoctor.org.cn/V1/Program3/Default.aspx）中进行（操作说明书见附件2）。

**一、新增专家**

各单位对符合资格条件的专家均可予以推荐。步骤如下：

1、各单位系统下载《专家推荐表》，征集和录入拟推荐专家信息，提交至学校。

2、学校核定各单位提交的新增专家信息，并提交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二、更新已有专家信息**

请对已有专家信息进行更新。步骤如下：

1、各单位在基金系统中更新专家信息。更新完成后，在系统中提交至学校。

2、学校核定各单位提交的更新专家信息，并提交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三、其它说明**

请各单位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对照附件2的操作指南，于2019年4月5日前完成本单位推荐专家和更新专家信息工作，纸质版《专家推荐表》提交至学校人才发展办公室（中山楼508）。

特此通知。

附件1.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专家资格条件

2.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新增和更新专家信息功能操作说明书

中山大学人才发展办公室

2019年3月22日

（联系人：王静、葛铿，联系电话：020-84112914,020-84112973）